

证券代码：301322

证券简称：绿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70
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购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
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股权并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,040.00 万元受让乔晓丹、孙庆亚、王建安、南京芯能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利卓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摩半导体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合计 46.9167%的股权（对应标的公司 1,014.41441 万元注册资本），在上述股权转让的基础上，使用超募资金 8,000.00 万元对大摩半导体进行增资并取得增资后 7.6923%的股权（对应标的公司 180.18018 万元注册资本），上述交易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53,040.00 万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合计持有大摩半导体 51%的股权（对应标的公司增资后 1,194.59459 万元注册资本），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和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股权并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25 年 8 月 25 日，公司与乔晓丹、孙庆亚、王建安、南京芯能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利卓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大摩半导体正式签署《股权购买及增资协议》，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。

本次交易尚未完成，后续尚需完成支付价款、股权交割等事宜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股权购买及增资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绿通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